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证券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0-066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7月29日在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修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0年7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0年7月30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7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 七月二十九日